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体育局文件

〔A〕

〔公开〕

五教体函〔2021〕3号

关于对政协五华区九届五次会议 第21B23号提案的答复的函

张丽华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在五华区中小学加强对青少年民法典教育的建议》（编号为21B23号）的提案收悉，已交我局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教育工作的关心，对于您提出的建议我局表示赞同。五华区教育体育局一直以来积极支持法治宣传教育项目，把发展法治教育项目视为五华区发展全域实践教育的一大举措，组织各校全面开展“法律进校园”活动，结合时间节点常态化开展针对青少年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五华区认真组织实施《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采取有力举措持续深化“法律进学校”活动，着力发挥法治教师、法治辅导员、法治副校长和法律服务员等法治人才队伍在依法治校中的积极

作用，大力推进法治校园建设。着力培育青少年法治信仰，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从小树立法治意识、积极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着力加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建设，推动形成示范带动作用显著突出的青少年普法宣传阵地网络。创新青少年普法形式，以特色品牌为引领，不断推进校园法治文化建设取得新成效。在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中走出了一条以贯彻落实普法责任制原则为主线，高位统筹、部门联动、全区覆盖、培育典型的新路子。

一、抓实各类法治人才队伍建设，培育依法治校骨干，有力推进法治校园建设

（一）高位推动，选优配强法治副校长队伍，为推进全面依法治校增添新动力

为进一步加强我区中小学幼儿园法治副校长工作，更好的发挥法治副校长在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促进学校依法行政、加强校园内外治理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五华区与时俱进，适时调整优化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法治副校长队伍，由区委政法委牵头，高位推动，不断健全、完善和发展法治副校长工作制度。针对原有法治副校长队伍规模不足、结构不够优化等实际问题，在区普法办、区教体局和区属政法各部门的支持和共同努力下，2019年圆满完成对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法治副校长队伍的优化调整和全面充实。并进一步强化了集中培训学习，切实提升全区法治副校长的履职能力和业务水平，全面提高校园依法治理的针对性、科学性

和有效性。

一直以来，全区中小学法治副校长结合“10·26”国家禁毒日、“11·9”消防宣传月、“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以开学第一课、一次主题班会、一堂法治课、一场模拟法庭等形式开展多种形式的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达 100 余场次，为增强全区中小学幼儿园在校学生法治意识，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构建和谐稳定的校园发展环境，发挥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二）协调联动，配齐配强中小学法律服务员队伍，为不断深化法治校园建设注入新活力

从 2019 年，五华区“法律服务进校园”活动全面启动，中小学特色“一对一”法律志愿服务有声有色开展。区司法局、区教体局联合区属政法部门共同推进落实，建设“五华区中小学校法律服务志愿者”工作库，配齐配强法律服务志愿者队伍。由 75 名熟悉青少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热心公益普法事业的区属法官、检察官、公安民警和律师共同组成的法律服务志愿者队伍面向全区中小学校开展“一对一”法律服务，实现“法律服务进校园”工作 100%全覆盖，为不断深化法治校园建设注入了新的活力。

五华区“法律服务进校园”活动在全区中小学校开展以来，青少年模拟法庭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已开展 16 场次，3000 余名在校学生参加了生动的青少年模拟法庭专题法治教育。以“开学第一课”为形式，以校园安全、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和反校园欺凌等为主题的法治课程进课堂活动开展 80 余场次。在法治课程进

课堂活动中，法律志愿者还专门针对校园霸凌事件涉事未成年人开展有针对性的法治教育和心理疏导，并进行跟踪回访，争取从源头上杜绝校园欺凌和校园暴力事件。通过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多措并举地建立和完善“法律服务进校园”普法工作长效机制，综合推进平安校园、法治校园建设。

二、抓实各类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阵地网络建设，推动形成积极的示范带动作用

（一）各类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建设成效显著，示范带动作用显著突出

青少年普法宣传教育阵地在全民普法守法工作中发挥着重要的基础和堡垒作用，尤其是各类法治创建示范点、示范窗口在普法工作中更是发挥着重要的堡垒作用。截至 2019 年，五华区共建有 5 个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分别是文林小学、红旗小学、武成小学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以及龙泉路（武成）小学税收普法教育示范基地和五华区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基地，共同组成五华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阵地网络，并逐步形成规模效应。文林小学基地被命名为云南省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红旗小学基地被命名为昆明市青少年法治教育示范基地，武成小学基地被命名为昆明市“法律六进”示范点。值得一提的是，文林小学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自 2017 年 8 月建成至今，文林小学本校师生参加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3000 余人次；接待区属其他中小学校师生、辅导员参观学习 800 余人次；接待来自全国、省、

市、区等多地、多部门的参观、考察、调研 20 余场次。受到了司法部法治宣传教育司刘汉银副司长等各级领导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经过多年发展，五华区各类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建设已初具规模，“硬件建设+活动建设”的青少年普法宣传教育阵地建设模式逐渐走向成熟，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阵地网络在全区青少年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中的示范带动作用进一步凸现。

（二）着力加强法治文化建设，全面繁荣校园法治文化

一是突出价值观引领，积极营造校园法治文化氛围。在区普法办、区司法局和区教体局的努力推动下，全区各中小学校认真落实把宪法法律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的要求，将宪法精神融入到课堂教学、融入校园文化、融入实践体验。近年来持续开展“法律进学校”暨青少年“以案释法”系列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以基地为载体，开展专场法治讲座、主题法治课堂、以案释法学法、宪法晨读、青少年模拟法庭、法治知识竞赛等特色活动，取得了卓有成效的青少年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效果，力争实现青少年宪法法律法治宣传教育年级班队一个也不少，课内课外一环节也不漏。

二是突出青少年普法活动建设，在青少年群体中牢固树立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意识。结合法治副校长工作、五华区“同心护春蕾”法律进学校暨青少年“以案释法”系列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和五华区中小学特色“一对一”法律志愿服务等特色活动，在多种形式开展各类青少年普法宣传教育的同时，借助各类校园文化载体，通过挂法治宣传教育横幅、利用电子屏滚动播放法治宣传

标语，张贴宪法主题宣传画等形式在中小学幼儿园校园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

三、切实保障未成年人权益司法保护落到实处

为充分实现未成年人利益最大化，同时进一步做好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提升我区未成年人的审判工作和专业水平，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法院牵头聘请各部门领导担任法院未成年人权益保护观察员。接下来，在各部门的联动下，将落实和推广《民法典》，通过各专业部门的宣传，各学校的组织和策划，对未成年人和家长进行民法典的解读，联合区法院、区司法局、区教育局、团区委、区关工委五部门联合制定实施《关于在全区开展“法律进学校”暨青少年“以案释法”系列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的实施方案》，以“以案释法”进校园，进社区形式，积极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十一）》《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反恐怖主义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促进青少年学法、知法、懂法、守法。在基地开展专场法治讲座、主题法治课堂、以案释法学法、宪法晨读、青少年模拟法庭、法治知识竞赛等特色活动，力争实现青少年宪法法律法治宣传教育年级班队一个也不少，课内课外一环节也不漏。

在 2021 年 5 月 31 日，由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法院举行“昆明市主城区法院少年法庭授牌仪式”，由法院牵头，以法院、司法局、公安、家庭、学校、检察院、妇联、

财政局、教体局、民政局、共青团构筑未成年人安全成长的保护网。

下一步，五华区教体局将一直重视和加强法治宣传教育项目的工作，加强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与实践教育相结合的形式，继续探索创新，通过普遍性宣传与针对性教育相结合的青少年普法方式，法治副校长的普及教育宣讲工作，加强学校思政课多形式教育的方式，让法治的光芒照亮了不良行为青少年、留守儿童的心灵，为建立“法律进学校”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长效机制，不断提高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的渗透力和感召力提供了好的样板、带来了新的启迪。

感谢您对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联系人及电话：谭睿 64102178 ，手机号:13759103191）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体育局

2021 年 6 月 15 日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目督办。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15 日印发
